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X308 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

验 收 单 位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2019 年 08 月 29 日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X308 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

项 目 编 号

建 设 地 点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

验 收 单 位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2019 年 08 月 29 日

一、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X308 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	行业类别	市政道路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花都区水务局， 花水字〔2016〕280号，2016年8月2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10月起至2016年4月止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州市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安徽昌达道路设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州诚信公路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要求，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于2019年08月29日在广州市花都区主持召开了X308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州市花都区地方公路管理总站（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以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相关单位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X308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X308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位于花都区花东镇。项目主要处理和修复X308线（K10+571至K21+000）段公路出现的多处边坡塌方、路基被掏空及路面严重积水等情况，包括对X308线（K10+571至K21+000）段边坡塌方进行土方清理及修复，对土路肩进行修整防护，对于涵洞洞口已被水冲毁的5座涵洞拆除重建，对于被洪水冲毁原路基路面进行清理、修复。修复道路

长度 1042.06m，修复道路面积 4259.2m²，修复道路排水设施 1868m。项目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等。工程总占地 0.53hm²，均为永久占地，占地土地类型主要为交通运输用地。项目于 2015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4 月完工，总工期 7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6 年 8 月 23 日，花都区水务局以花水字〔2016〕280 号文《花都区水务局关于 X308 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予以审批。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无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5 年 10 月开工，2016 年 4 月完工，建设单位自行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19 年 8 月，建设单位完成了《X308 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区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达到 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100%、林草覆盖率达到 15.0%。六项指标均满足方案设计的目标值，施工扰动的范围除绿化区域外均已进行硬化，项目扰动的原地貌植被得到恢复，项目建设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防治，基本完成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任务。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于 2019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X308 鳌花线水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实现了保护工程安全，控制水土流失，恢复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目的。项目区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达到 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100%、林草覆盖率达到 15.0%。本项目的六项指标均满足方案设计的目标值。施工扰动的范围除绿化区域外均已进行硬化，工程建设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防治，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任务，达到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管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 公路管理总站（广 州市花都区道路交 通基础设施建设管 理中心）	助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 员	牛强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牛强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李洪丙	广州市花都区地方 公路管理总站（广 州市花都区道路交 通基础设施建设管 理中心）	工程师	李洪丙	监测单位
	许胜笔	广州诚信公路建设 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许胜笔	监理单位
	牛强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牛强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陈宏亮	广州市公路勘察设 计有限公司	设计	陈宏亮	设计单位
	潘美洲	安徽昌达道路设施 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	潘美洲	施工单位